

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

划界书

工程名称：尼洋河干流治理（扎热等七个村庄堤防护岸）

工程（巴宜区帮纳村段）

所在地：巴宜区林芝镇帮纳村和曲古村

划界单位：巴宜区水利局

划界时间：2024年7月

西藏自治区水利厅建设与管理处印制

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书

工程名称	尼洋河干流治理（扎热等七个村庄堤防护岸）工程(巴宜区帮纳村段)	所在地	巴宜区林芝镇帮纳村、曲古村
注册登记号		工程规模	5级堤防
建设时间	2017年	建设单位	巴宜区水利局
划界单位	巴宜区水利局	运行管理单位	巴宜区林芝镇
工程概述	<p>尼洋河干流巴宜区帮纳村段治理工程位于林芝镇帮纳村和曲古村，处于尼洋河下游，靠近尼洋河与雅鲁藏布江交汇处，该区域常年受到洪水威胁。本项目修建护岸 2.71Km，极大的提高了沿岸的抗洪能力。</p>		
工程主要建筑物	新建护岸工程 2.71Km。		
工程效益	<p>堤坝主要工程效益是防洪，通过治理保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，保护草场、耕地不受尼洋河洪水的侵袭，改善生态环境、提高水土保持能力。</p>		
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	<p>保护范围：该工程等别为 5 级，根据《堤防设计规范》、《西藏自治区“十四五”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实施方案》为依据，保护范围宽度划定为 10 米。即：横向从坡脚线起向外侧延伸 10 米。</p>		
	<p>管理范围：该工程级别为 5 级，根据《堤防设计规范》、《西藏自治区“十四五”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实施方案》为依据，管理范围划定为 0 米。即：横向从坡脚线（没有坡脚就以堤坝外沿）</p>		
运行管理与保护要求	<p>尼洋河干流治理（扎热等七个村庄堤防护岸）工程(巴宜区帮纳村段)受国家保护、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、损坏。堤坝管理单位应加强堤坝安全保卫工作。禁止在大坝管理范围内进行爆破、打井、采石、采矿、挖沙、取土等危害大坝安全的活动。</p>		